附件2

领军人才遴选条件及有关事项

一、申报条件

1．研究方向符合我省优势产业和重点领域发展方向，能够破解关键核心技术，开展原创性引领性技术攻关，引领行业技术发展方向，研究成果无知识产权纠纷。

2．主持重大科研项目、基础研究项目和国防军工重大项目研究；或在重要学术刊物上发表过多篇有较大影响的研究论文；或掌握关键核心技术，拥有重大发明专利；或研究成果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在本领域有较大影响力。

3．主要精力放在科学研究一线，具备一定科技组织领导才能和团队组织管理能力。

4．具有博士学位或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年龄一般应在55周岁以下。

5．作出突出贡献的急需紧缺人才，年龄条件可适当放宽。

二、申报要求

1．符合条件的申报人按要求填写《“兴辽英才计划”申报书（领军人才）》并提供相关附件材料，申报人需要在申报书承诺栏中亲笔签字。

2．各单位需提供以下纸质和电子材料：

（1）纸质版材料需要人选所在党总支提供的考察报告（含廉洁自律、违法违纪、师德师风、学术作风等方面情况），完整版的人选申报书及相关支撑材料〔如身份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与学术相关的荣誉证书复印件；代表性论文（附文献检索证明）、著作、专利封面目录复印件及成果推广证明材料复印件等〕1份。纸质材料中需要签名和加盖公章的地方请勿遗漏。

（2）匿名纸质材料只需提供纸质申报书（基本情况、工作单位情况和单位推荐意见不需填写、签名地方不需要签名，申报书封面除申报人和申报单位外其他内容需要填写，公章只需在申报书封面加盖，其他地方不需要，申报书中不得体现申报人的姓名和所在单位名称等相关信息）一式1份。全部版和匿名版申报书材料内容必须保持一致。

（3）电子版材料需提供光盘1张，包括申报书（Word版）、汇总表（Excel版），每个人选的正式申报书及相关支撑材料要扫描成1个PDF版。申报书（Word版）要按照非匿名版和匿名版分别提供各1份，两者材料内容必须保持一致，每个申报人电子版非匿名版和匿名版材料必须放在同一个以申报人姓名命名的文件夹里，以免混淆。

以上材料不齐全者不得申报。

三、名额分配

我校可向省里推荐2名参加遴选。

四、资助情况

100万元科研经费、20万元奖励

附件

申报书及要求等。